

舒城县林业局文件

舒林〔2022〕40号

关于印发《舒城县林业局 2022 年工作要点》的 通知

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舒城县林业局 2022 年工作要点》经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舒城县林业局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坚持绿色发展战略，以实施“五大森林行动”为重点任务，全面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科学推进国土绿化，提高生态系统碳汇增量，做大做强绿色富民产业，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美好舒城提供更加有力的生态支撑，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履行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职责和“一岗双责”，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到“四个一同”，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加强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切实把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扎实开展“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专题学习教育工作，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贯彻落实“七个专项行动”为抓手，切实办好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做好群众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坚决站稳群众立场；结合“‘五问’六安—奋勇争先大讨论活动”，深入开展政治生态建设专项活动，打造林业系统“山清水秀”的政治生态；严格执行党规党纪、中央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

面，加强作风建设，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以制度管事、管人，严格权力运行监督制约，形成有效防范腐败的监督机制。持之以恒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大对干部的教育、培养、使用力度，激励党员干部担当作为，推动林业健康发展。

二、深入推进新一轮林长制改革。一是进一步完善林长制目标责任体系和林长高效履职机制，健全“五绿”协同推进机制，以深入实施“五大森林行动”为抓手，建立健全林业“八大示范区”，推进林长制改革示范先行区建设；二是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完善集体林地“三权”分置制度，推广林权调查登记工作，推动林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引导农户依法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及入股等方式流转林地经营权，鼓励林农走“家庭合作”、“股份合作”、“公司+基地+农户”等模式互助合作集约化经营道路；三是巩固提升国有林场改革成果，探索国有林场绿色发展模式，建立健全国有森林资源保护培育机制和监管体制，完善林场职工激励和约束制度，增强国有林场发展活力，积极创建全国“十佳”林场和全省示范林场；四是大力推动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实施现有林改培和人工碳汇造林3-5万亩，完成投融资4-6亿元；五是结合林业重点工程和国有林场森林经营，发展林业碳汇项目，着力提升林业生态系统碳汇增量，积极开展林业碳资产开发，推动国有林场林业碳汇交易试点，探索建立林业碳汇及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六是创新绿色金融服务机制，创新涉林金融产品，拓宽林业投融资渠道，发展林业特色保险，推广

“林长制护林保”，为林业发展提供动力和保障。

三、科学开展国土绿化工作。一是以“增色添美、更新改造、补植抚育、融合调整、扩面增绿”森林质量提升“五大专项行动”为抓手，科学精准开展国土绿化，完成人工造林 0.2 万亩，封山育林 4 万亩，退化林修复 2 万亩，森林抚育 3.5 万亩；二是科学实施江淮运河生态廊道建设；三是持续开展“留住乡情、美丽乡村”村庄绿化提升行动，充分挖掘造林潜力，提升村庄绿化水平；四是积极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倡导“互联网+义务植树”，提高群众参与国土绿化的积极性；五是持续开展森林创建，完成创建省级森林村庄 16 个；六是重点加强林木良种基地建设，强化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加大优良树种和乡土树种培育力度；七是组织开展适宜造林绿化空间图斑调查评估，合理确定造林绿化空间，为我县今后的造林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四、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一是严格执行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管理责任制。突出林地管理，严守林地红线，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总量控制和林地用途管制制度；二是做好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与全县国土三调成果数据对接融合，高质量完成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开展国家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优化完善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三是坚持依法治林，强化森林资源执法监管。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结合“八五”普法，利用“湿地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六进”活动，在全社会形成尊重自然、爱林护绿、遵纪守法的良好风尚。巩固完善林业行政综合

执法改革成果，加强林业执法队伍建设，开展培训教育，提升林业执法人员全员素质能力。加强林业行政执法监督，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形成执法合力；四是常态化开展森林督查，扎实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保持对涉林违法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

五、全力抓好林业风险灾害防范治理。一是加强森林火灾防控。全面落实森林防火“四化”管理制度，加强火险预警、林火阻隔、防火水源、防火应急道路、防火蓄水池等系统建设，承办好全省林业系统森林防火综合演练及六安市森林防火技能竞赛活动，实施中央财政森林防火项目、生物林带建设和省地共建森林消防队伍建设2个省级项目，科学编制舒城县“十四五”森林防火规划，积极谋划建设森林火灾监测信息化试点项目，不断完善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充分发挥林长督查和生态护林员巡山护林作用。强化防灭火技能培训，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和技能竞赛，强化森林火灾联防联控，全面提升舒城县林火综合防控能力，确保全县森林火灾发生率控制在0.35%以下；二是科学防治林业有害生物。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双线”责任制，突出打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攻坚战，严格执行《舒城县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5年攻坚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完善落实松材线虫病“三个责任人”制度，坚持“逐步压缩、重点拔除、全面控制”的疫情防控总方向，科学制定年度除治方案，实现年度防控目标。持续开展疫木检疫执法行动，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加强林业有害

生物监测普查，全面完成美国白蛾等防治任务，确保全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低于 4.8‰；三是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突出抓好防雪防冻、防汛防旱等防灾减灾工作，重点加强对万佛山重点工程和林业项目建设、林业生产安全检查，严格落实“一岗双责”，确保林业行业安全稳定。坚决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理各项规定，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加强档案、保密、网络安全工作；加强食用林产品安全监管，保障食用林产品的质量安全。切实履行平安建设责任，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县域社会治理涉林相关工作。

六、提升自然保护地监管水平和加强湿地保护修复。一是巩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扎实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后续工作，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回头看”，积极解决自然保护地历史遗留问题，持续推进万佛山—龙河口水库（万佛湖）省级风景名胜区新一轮规划调整修编工作；二是加强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进一步完善落实自然保护地巡查巡护机制，定期开展自然保护地卫片判读监测，严格执法监督，探索建立自然保护地社区共管机制；严格执行自然保护地内建设项目负面清单制度，做好建设项目涉及自然保护地审核工作；三是强力推进省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 4 个方面 10 类 33 项问题整改，对 2017 年“绿盾行动”以来下发疑似点位进行再排查再梳理，形成问题清单，制定整改

方案，建立整改台账，落实整改责任，建立自然保护地生态安全风险防控闭环工作机制；四是加强湿地保护，把湿地管理纳入森林资源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严格执行湿地保护修复制度，落实先补后占、占补平衡，完善湿地联合执法与监管协作机制，建立健全林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农业农村等部门湿地管理联合巡查机制，打击非法采砂、侵占湿地等违法行为，同时积极做好河湖长制工作，确保县域湿地保有量不降低，湿地生态红线不受破坏。结合“世界湿地日”、“安徽湿地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湿地保护宣传。

七、加强野生动植物和古树名木保护管理。一是完善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部门联席会制度，联合开展“清风行动”等打击野生动物专项执法检查，突出联防联控。规范禁食野生动物分类管理，巩固禁食野生动物成果，重点对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场所、集贸市场、餐饮企业和野生动物栖息地等地区加强执法检查；二是开展野猪危害防控，推进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工作，稳妥处置人兽冲突，加强预警预防，科学开展种群调控，切实维护好群众利益。三是组织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发挥生态护林员作用，加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确保生物安全；四是加强野生植物资源保护。积极开展野生植物资源普查工作，保护银缕梅和兰草等珍稀植物。实施欧投行大别山安徽片生物多样性保护与近自然森林经营项目，开展打击乱采滥挖兰草、映山红等破坏野生植物资源行为，维护生物多样性；五是强化古树名木保护和管理。认

真贯彻落实《安徽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制定《舒城县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进一步落实养护主体责任，压紧压实管护职责，加强古树名木保护政策宣传和技术培训，尝试开展认领、认养活动。充分发挥生态护林员的作用，加强古树名木日常管护巡护，积极开展三级古树保护修复工作。

八、积极发展绿色富民产业。一是持续发展以油茶为主的特种经济林。把油茶产业打造为乡村振兴主导产业。稳步扩大油茶种植规模，有序发展油茶加工业，打响舒城油茶品牌。推动 200 亩高标准薄壳山核桃基地建设和 300 亩“薄、油、茶复合栽培试点”，大力发展香榧、香椿等特色经济林；二是加大板栗低产林改造力度。开展板栗丰产栽培相关研究，积极引进河北迁西等地优良品种，持续开展板栗低产林改造，振兴板栗产业；三是鼓励发展林下经济产业。支持利用各类适宜林地和退耕还林地等资源，因地制宜发展林果、林药、林菌、林苗、林花等林下种植业，促进林禽、林畜、林蜂等林下养殖业发展；四是开展竹产业节节高行动。建设高效竹林基地 1000 亩，提高我县毛竹资源利用率，做强做优龙头企业，做活做精竹下经济，建设笋竹两用林基地 200 亩，加大毛竹加工业招商引资和政策支持力度；五是壮大苗木花卉产业。深度对接合肥花木产业，推动苗木花卉产业创新，依托金桥、德昌等企业，建设园林绿化景观、都市盆花等高效苗木花卉示范基地和优质种质资源基地，实现苗木花卉产业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六是大力发展森林生态旅游、乡村旅游。进一步巩固和

发展万佛湖、万佛山、天子寨、仙女寨、“九一六”茶园、“三冲”等旅游休闲景点和度假区旅游功能，发挥生态经济效益；七是促进森林康养产业健康发展。进一步发挥林业特色资源和独特区位优势，积极参与长三角森林康养深度融合，引导森林康养经营主体规范有序发展，积极推动九龙寨、万佛山、李公麟文化园、汤池温泉、荷花堰、柏林生态园、石关等一批森林康养基地建设，引导发展乡村林场旅游康养产业；八是大力培育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发展壮大林业产业和林业专业合作社，大力培育国家级、省级龙头企业和合作社，促进全县林业组织化和产业化程度进一步提升。

九、推进林业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着重培育油茶、特色经果林、中药材、木竹加工、花卉苗木、林下种植养殖、森林旅游等七大特色产业，抓好“八大”示范区建设，持续发展巩固林业扶贫产业，推动林业产业尤其是油茶产业成为全县乡村振兴主导产业；持续做好生态护林员的选聘与日常管理工作，加强生态护林员培训。切实做好林业生态和产业扶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十、不断提升服务和基础支撑能力。一是实施油茶、毛竹等林业主导产业提升行动，把促进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作为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绿色食品新兴产业，明确产业发展突破方向、提升目标和支持措施，全力促进绿色经济提质升级；二是加强植物新品种保护，扎实开展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专项行动、打击侵犯

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三是加强基层林业站建设，积极开展标准化林业工作站创建工作；四是大力开展“双招双引”，加大招引头部企业和对口企业的力度，积极对接省、市林业主管部门，为乡村振兴发展、全县重点工程建设项目、招商项目做好要素保障工作；五是常态化开展“四送一服”，着力破解企业发展难题，加大林业科技推广力度，做好林业科技推广项目申报和实施，持续开展科技帮扶活动；六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实施林业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着力创优“四最”营商环境；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全面提升林业行业监管效率和水平。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增加公开透明度，进一步提高政务信息管理和服务水平；七是扎实开展信访工作，切实做到接访不走过场、写信真管用；八是开展双拥工作，加强国防教育，做好双拥政策落实，开展军民共建活动，争创“双拥先进单位”；九是抓好党建带工建、团建、妇建、关建和老干部工作；十是大力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争创市级文明单位，倡导志愿服务活动，积极支持干部职工参加文旅体活动，巩固无烟、节水型单位创建成果，统筹做好文明创建工作。